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4-26

##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参加2024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工科技”或“公司”)将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16:00参加由湖北证监局指导,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金网网络有限公司承办的“提质增效回报股东”——2024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活动的时间和方式

1、活动时间: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16:00。

2、活动平台:“全景路演”(http://rs.p5w.net)网络平台

3、活动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二、参加人员

公司高管层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ST智知 公告编号:临2024-023

##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为表达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新智”)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票。本次拟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安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2日收到公司股东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主体持股情况

新奥新智持有公司股份7,700,0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14%;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天津亿恩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新经德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4,506,899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90.37%。

(三)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新奥新智拟实施本次增持股份计划。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新奥新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

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

(二)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拟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三)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定具体价格区间,新奥新智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根据股价波动及市场走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四)拟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本公司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

(五)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自有资金。

(六)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安排。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的不一致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安排。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增持计划的其他风险

(一)新奥新智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

(二)新奥新智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4-044

##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5月11日,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美华东”)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签发的《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XHS2400040,CXHS2400041),由中美华东作为申请人申报的药品(药品名称:迈瑞达尼(Mefanirtinib Tablets)用于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21号外显子L858R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成人患者的一线治疗的上市申请已获受理。

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迈瑞达尼(迈瑞达尼)于2024年5月12日收到公司股东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主体持股情况

新奥新智持有公司股份7,700,0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14%;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天津亿恩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新经德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4,506,899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90.37%。

(三)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新奥新智拟实施本次增持股份计划。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新奥新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

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

(二)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拟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三)拟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本公司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

(四)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自有资金。

(五)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安排。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的不一致性风险

(一)新奥新智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

(二)新奥新智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4-044

##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5月11日,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美华东”)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签发的《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XHS2400040,CXHS2400041),由中美华东作为申请人申报的药品(药品名称:迈瑞达尼(Mefanirtinib Tablets)用于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21号外显子L858R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成人患者的一线治疗的上市申请已获受理。

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迈瑞达尼(迈瑞达尼)于2024年5月12日收到公司股东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主体持股情况

新奥新智持有公司股份7,700,0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14%;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天津亿恩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新经德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4,506,899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90.37%。

(三)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新奥新智拟实施本次增持股份计划。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新奥新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

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

(二)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拟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三)拟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本公司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

(四)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自有资金。

(五)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安排。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的不一致性风险

(一)新奥新智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

(二)新奥新智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4-044

##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5月11日,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美华东”)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签发的《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XHS2400040,CXHS2400041),由中美华东作为申请人申报的药品(药品名称:迈瑞达尼(Mefanirtinib Tablets)用于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21号外显子L858R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成人患者的一线治疗的上市申请已获受理。

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迈瑞达尼(迈瑞达尼)于2024年5月12日收到公司股东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主体持股情况

新奥新智持有公司股份7,700,0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14%;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天津亿恩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新经德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4,506,899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90.37%。

(三)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新奥新智拟实施本次增持股份计划。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新奥新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

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

(二)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拟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三)拟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本公司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

(四)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自有资金。

(五)新奥新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